# 区属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

项目单位：硚口区人民政府汉中街办事处

主管部门：硚口区人民政府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2018年5月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的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社区公共服务是政府、社区居委会以及其他各方面力量直接为社区成员提供的公共服务和其他物质、文化、生活等方面的服务，社区服务的宗旨和工作目标是贯彻科学发展观的体现。实现人民愿望、满足人民需要、维护人民利益。 搞好社区公共服务有利于营造社区和谐氛围，建设和谐社会。有利于提高居民广泛参与程度，促进民主自治。 有利于畅通居民诉求途径，维护社会稳定。有利于促进服务向专业化发展，加快改善民生。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群众生活要求的提高，民生问题日益凸显，要用更多精力和更大努力关注改善民生，是我们在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的重要任务。社区服务围绕居民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选择社区服务项目，开展社区服务活动，有利于改善民生。社区服务在利用社区现有资源，挖掘社区潜在资源等方面发挥独特作用，能够把政府发展社区服务的规划、驻社区单位对社区服务的支持、社区居民的公益心等，整合转化为社区公益行为，满足社区居民多元化多层次的不同需求，在进一步优化社区服务的同时，使加快改善民生迈出新步伐。

文件依据：2012年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民政局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设立的 “五务合一”建设、幸福社区创建的专项资金，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等部门印发了《武汉市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武办文[2012]55号），武组文（2014）47号:社区惠民项目资金按每个社区每年20万元核定，由市、区财政按1:1比例分别列入财政预算。每年3月底前，市、区两级资金各按10万元，拨付至社区专用账户，按照“社区账、街道管”的要求，实行专帐核算、专款专用。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以社区为单位全额拨付，严禁挤占、挪用，严禁未经审批擅自跨社区调剂使用。资金重点用于社区服务类、社区活动类、社区环境类、社区管理类项目上。武财社（2016）161号、市民政局关于做好2016年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工作的通知。

1. 项目实施情况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分为5个小项目：社区公用经费项目，社区取暖、纳凉经费项目，社区惠民资金项目，基层公共服务经费项目，两个中心经费项目。

（1）社区公用经费主要是社区办公支出，维修支出，社区办公人员节日值班补贴、通讯补贴、降温费、烤火费，社区人员低保年审、住房保障工作加班补贴，体检费等，2017年社区公用经费中11个社区开支办公费451161.95元，维修费176906元，发放节日值班补贴、通讯补贴等各类补贴262420元；

（2）社区取暖、纳凉经费主要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经费，2017年使用82099.30元。

（3）社区惠民资金主要用于社区服务、社区活动、社区环境、社区管理等项目，2017年完成社区改造维修、社区办公资产升级购置等使用2837305.69元。

（4）基层公共服务经费主要用于社区基础设施购置，2017年汉中街牌楼社区购置垃圾分类设备以及办公支出，共计使用149311.37元

（5）两个中心经费主要用于网格化中心和社区政务中心建设，2017年购置大屏显示系统等支出200633元

3、项目资金来源和使用情况

硚口区财政局共安排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2017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3665610元，包括：社区公用经费845610元，社区取暖、纳凉经费220000元，社区惠民资金2200000元，基层公共服务经费200000元，两个中心经费20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及时性100%。

实际使用资金4159837.31元，超支494227.31元，超支原因主要是与社区环境综合治理经费混用。其中：社区公用经费支出890487.95元，超支44877.95元；社区取暖、纳凉经费支出82099.30元，结余137900.70元；社区惠民资金支出2837305.69元，超支637305.69元；基层公共服务经费支出149311.37元，结余50688.63元；两个中心经费支出200633元，超支633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长期目标

数量指标1项：创建市级星级社区1个。质量指标3项：社区多元自治完成率100%，社区建设达标率100%，业委会评议公示率100%。

2、年度目标

硚口区财政局安排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2017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3665610元，结合实际情况设定了年度绩效目标，其中：数量指标3项：完成社区环境治理项目40项；开展低碳社区创建活动，推进垃圾分类智能处理，建设1个示范社区；创建老年宜居社区1个；质量指标1项：完成50%社区办公设备更新升级。效益指标3项：通过提供社区服务、改造基础设施、改善社区环境，为社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宜居环境；完成两个中心的提升工作，并具有可持续性；居民满意度。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自评价是通过对该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益这四个维度进行绩效分析和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 **（二）绩效评价框架**

### 1.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1）指标体系设计原则

总体原则：结果导向与过程控制是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的内在要求，本次评价的主要标准是专项资金预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具体操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客观、公正原则。依据绩效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等开展评价活动，力求评价结果的真实性。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的设计具有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评价的实施遵循规范的程序和方法。

全面性原则。绩效评价既报告项目成功的方面，也报告项目不足的方面。

目标导向原则。绩效评价以项目目标为导向，重点评价项目目标的相关性、目标实现程度、相对于目标实现程度的效率、以及项目成效的可持续性。

参与性原则。项目各利益相关者，包括项目管理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受益群体等，尽可能地以适当方式参与到考评过程中来。

（2）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主要从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着手，总分100分。

项目指标说明、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 | | | | | | |
| 一级 | 二级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指标 | 指标 |
| 投  入 | 项目立项 | 项目立项规范性 | 6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6 | |
|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 4 | |
|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  | |
|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
|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4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4 | |
|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资金落实 | 资金到位率 | 6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 6 | |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到位及时率 | 6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 6 | |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过 程 | 业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 4 | |
| 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 4 | |
|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 4 | |
|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 财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 4 | |
|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4 | |
|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审计； |
|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财务监控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 4 | |
|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 产 出 | 项目产出 | 实际完成率 | 6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社区环境治理项目40项；  开展低碳社区创建活动，推进垃圾分类智能处理，建设1个示范社区；  创建老年宜居社区1个 | 6 | |
| 完成及时率 | 6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质量达标率 | 3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 完成50%社区办公设备更新升级 | 3 | |
| 成本节约率 | 6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3 | |
| 效 果 | 项目效益 | 社会效益 | 10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通过提供社区服务、改造基础设施、改善社区环境，为社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宜居环境 | 10 | |
| 可持续影响 | 10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完成两个中心的提升工作，并具有可持续性 | 10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居民满意度100% | 7.68 | |
| 综合得分 | | | 100 |  | | 95.68 | |

### 2.评价方法和综合评分方法

###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标比较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 （1）目标比较法。目标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社区惠民项目专项资金支出，对照项目申报书确定的任务指标完成数与预定目标的比较，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从而评价绩效状况的方法。

### （2）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根据评分标准计算三级指标达成率，然后按下述方法计算综合得分。

### 3、评分及计算方法：

### （1）直接对三级指标按百分制评分并计算达成率；

### （2）对量化的三级指标按百分制评分，计算三级指标达成率；未量化指标按指标说明，分项目评估达成率。

### （3）单项三级指标综合得分=单项三级指标达成率\*三级指标权重\*二级指标权重\*一级指标分值。

### （4）项目总得分=所有三级指标综合得分之和。

###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操作主要采用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两种方式。其中：

### （1）现场评价是指评价工作组在现场采取实地调研、调查问卷等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和评价。

### （2）非现场评价是指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项目绩效自查总结报告和其他相关资料进行分析，以绩效评价指标表为依据进行打分，并提出评价意见。

### 3.证据收集方法

### 本次证据收集主要包括前期资料收集、现场调研、证据整理，前期资料收集主要通过与业务科室取得联系，获取该项目相关文件，尽可能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现场调研则通过现场座谈、询问并收集相关文档资料等方式收集各项目实施处室的资料；最后通过证据列举、证据验证、证据确定等方式将收集到的证据整理到绩效评价框架中。信息资料收集完以后，并非都能直接用于分析评价，要根据相关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等原则进行审核，剔除掉无效证据，将真实的关键信息形成项目基础数据。

#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分析**

**1、投入**  
    (1)项目立项  
    ①项目立项规范性  
    根据2012年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民政局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设立的 “五务合一”建设、幸福社区创建的专项资金，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等部门印发了《武汉市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武办文[2012]55号），武组文（2014）47号,武财社（2016）161号、市民政局关于做好2016年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设立本项目。

②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总体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市政府办公厅、市财政局、市民政局的要求。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目标与职责密切相关，可促进社区公共服务工作，完善社区基础建设，打造宜居的社区环境，提高居民满意度。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绩效指标明确性  
 通过查阅项目的申报表发现项目实际绩效目标与长期目标有一定差异，主要原因是当初制定目标比较粗糙，细化分解程度不够，没有结合实际需求，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导致项目实施无法进行有效考核管理，本次评价根据实际情况对原指标进行了修订、细化。  
    （2)资金落实  
    2017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3665610元。均由区财政拨款。

**2、过程**  
  （1）业务管理  
 2017年，在街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街公共服务办公室紧紧围绕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认真履行管理社会公共事务和提供公共服务的行政监管职能。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等部门印发了《武汉市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关于建立社区工作者结构报酬体系的通知》（武民政【2016】69号），《关于改进社区治理方式提升管理服务水平的意见》（武发【2014】4号）等文件规定实施项目内容。  
  （2）财务管理  
    《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三重一大”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对项目预算编制、各种加班费、补贴发放、项目支出管理、审批权限、报销流程有具体规定。规定要求项目支出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单独核算”的原则，由责任部门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支出明细项目和用途申报使用，预算文本中没有列入的支出内容和预算未经审批不得列支。对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履行集体决策。通过制度和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办法来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对预算中的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制冷空调设备、体育设备、家具用具，修缮工程，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表。

### 3、产出

2017年汉中街办事处完成洪湖小区地下管网改造工程等43项社区环境维修改造项目。开展低碳社区创建活动，在牌楼社区星汇云锦小区推行垃圾分类智能化，将绿色环保理念宣传给每户业主家庭，鼓励业主积极参与保护环境活动。积极创建老年宜居社区，2017年利用惠民资金完成了中山大道46号院内的道路破损及地下管网改造建设，并新建设休闲长廊2处、新增健身路径一套。社区办公条件不断改善。2017年长寿、军工、牌楼办公设备已全部更新，万兴、劳动、爱国和居仁社区也添置更新了办公设备。对社区政务中心和网格中心添置显示屏等硬件设施，同时也对部分社区网络进行了升级改造，更好的服务居民，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4.效果

 （1）社会效益  
    通过提供社区服务、改造基础设施、改善社区环境，为社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宜居环境。

1. 可持续发展影响  
       对两中心的改造建设，不断提高了两个中心的软硬件环境，对后续为居民服好务，提升社区管理效能打下良好基础，均有可持续影响。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项目的实施，与居民的基本生活息息相关，居民感受到的变化实实在在，经调查居民满意度为96%

**（二）评价结论**

1.2017年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关于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定结果综合得分为96.58分，依据《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评分结果类型为A+，相对应评价结果级别为优其中投入26分，过程24分，产出18分，效益27.68分。

2.2017年度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关于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符合国家及武汉市政府办公厅、市民政局的政策、要求，符合财政预算资金支持的范围，实施单位对项目非常重视，并采取了一定的措施保证资金的落实到位，全面完成了预定的任务，财务部门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来保障项目的实施，执行过程中，审批完备，有效推动了社区环境的改善，基础管理软硬件的提升，提高了居民满意度。但也存在一些不足的方面，主要表现为项目申报时年度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不配套，导致评价未能很好与预算目标对应；部分子项目资金与其他项目资金混用，造成超支或结余，不能反映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领导，认真组织。

各社区成立了包含有居民代表在内的实施小组，负责项目的实施与监督。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严格落实项目进展情况通报、经费审核、项目督导、风险防范和责任追究制度，定期进行讲评和通报，社区按计划实施，居民代表全程参与监督，做到民事民提、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评。

（2）大力宣传，真抓实干。

积极宣传项目资金的使用，通过社区宣传栏、横幅、标语等提升涉及居民切身利益项目资金使用的知晓率，让广大居民群众了解资金相关政策。

（3）严格管理，加强监督。

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严格把控项目资金的申报、审批、拨付、结算等核算管理环节，严格执行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款项,保证惠民项目资金的有效使用。

（4）健全各项制度建设,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改善社区办公条件、拓展服务范围、提高社区工作者综合素质。以两个中心建设为契机，加强对社区工作人员的管理。不断提高社区工作者政策理论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发掘和培养优秀社区工作者。

2.存在的问题

（1）项目申报时年度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不配套，导致评价未能很好与预算目标对应。

（2）部分子项目资金的使用与预算存在差异，存在资金使预算不准确，未做到精细化。

1. 社区台账需要进一步按项细化。

3.改进措施：

（1）项目立项时的绩效目标设立，充分结合职能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工作方案，使指标尽量明确，做到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分类清晰。积极联系上级主管单位给予统一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进行指导。

（2）资金预算上，不同业务科室如涉及到同一个项目时，由街道各领导小组进行协调，结合预算情况，安排资金列支渠道，正确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3）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来做好项目资金核算，增加设置项目分类，清晰反映资金列支情况。

武汉市硚口区汉中街办事处

2018年5月